

# 关于开展职能部门汇报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按学校评建工作方案的有关要求，现阶段决定开展职能部门汇报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会议时间

2023年4月8日 9:00-11:30

## 二、会议地点

A座 915 会议室

## 三、会议内容

职能部门汇报

## 四、参加人员

姜宗胜、张丽丽、教务处、质量监控中心、科研处、学生处、团委、人力资源部。

## 五、会议要求

1. 如有特殊原因无法参会，请提前与评建办联系。
2. 参会人员会议前需将手机调至震动或静音，会议期间不得随意走动。

评建办

2023年4月2日